证券代码：871534　　证券简称：新柏石　　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上海新柏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通知时间和方式：2018 年 4 月 4 日，电话。

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4 月 18 日 9:00-10:00

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长

6、会议主持人：姚磊

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海新柏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上海新柏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 5 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 5 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

董事共 0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上海新柏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 2017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汇报，总结公司 2017 年的总体经营情况，并对 2018 年的经营目标及规划进行展望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上海新柏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 2017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汇报，总结公司及董事会 2017 年的总体经营情况，并对 2018 年的经营目标及规划进行展望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上海新柏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对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上海新柏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上海新柏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2017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18-011)、《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2018-012)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上海新柏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拟定公司2017年度利润不予以分配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上海新柏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 www.neeq.cc 或 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新柏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0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上海新柏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依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政策、通知，公司需要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 www.neeq.cc 或 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新柏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（公告

编号：2018-009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上海新柏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公司拟定于 2018 年 5 月 14 日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新柏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

上海新柏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日